

第一章比选公告

1. 比选条件

1.1 本比选项目文轩体育文化中心地块建设项目策划方案服务，该服务项目业主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，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，出资比例为 100%，比选人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，已具备比选条件。

2.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

2.1 项目名称：文轩体育文化中心地块建设项目策划方案服务。

2.2建设地点及概况：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239号，占地面积50134.36平方米（约75亩）。

2.3比选范围包括但不限于：对城市总体规划分析、宏观产业环境分析、区域发展需求及环境分析、项目地块分析，宏观政策研究与土地调规政策研究，对项目与区域发展目标、项目与区域空间规划、项目与新华文轩战略发展规划关系的分析；完成项目整体定位及发展建议、市场调研、产业专题研究、案例分析、运营建议、项目经济测算和可行性分析等。

2.4服务成果文件完成期限：90日历天。

2.5标段划分：1个标段。

3.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

3.1 比选申请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。

3.2 业绩要求：2020年1月1日以来至少具有1个合同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的建设项目投资策划类业绩。

3.3 信誉要求：未处于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，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。

3.4 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。

3.5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比选申请。

4. 比选文件的获取

4.1 请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至 2023 年 9 月 22 日（法定假日除外）上午 9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，下午 13 时 30 分至 16 时 00 分（北京时间）进行网上报名，报名邮箱：2657283364@qq.com，报名资料：介绍信、身份证复印件购买招标文件。

4.2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 200 元，售后不退。

4.3 比选人不提供邮购比选文件服务。

5.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

5.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比选申请截止时间，下同）2023 年 9 月 27 日上午 10:00，地点为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8 号新华之星 A 座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30 层本项目会议室。

5.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，比选人不予受理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比选公告在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门户网站
《<http://www.winshare.com.cn>》上发布

7. 联系方式

比选 人：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8 号

联 系 人：李老师

电 话：028-86361156

比选代理机构：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泰达时代中心 1 号楼 20 楼

联 系 人：李女士

联系电话：028-65123999